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将自2021年12月17日起开通旗下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换业务,并开通上述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相关说明如下:

一、业务适用范围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6551 |
| 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7130 |
| 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7497 |
| 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1174 |
| 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2930 |

本基金管理人自2021年12月17日之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将另行公告。

二、基金转换费用计算规则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换补差费组成,即: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收取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补差费。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以下简称:T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为: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1)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0,则补差费用为0;

(2)如果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3)如果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转换转出申请,投资者应考虑在锁定持有期资金不能赎回或转换转出的风险。

2、后端收费的基金暂不支持基金转换,故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端收费,基金代码:007498)不开通基金转换。

3、各销售机构参加基金转换的具体基金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招募说明书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出后该基金份额余额低于规定的最低余额,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持有人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余额部分强制赎回。

6、当基金适用不同的申购收费标准时,基金转换业务可能会产生补差费用,敬请投资者注意。

7、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转换费用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公告。

8、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如有任何疑问,可通过客户服务热线021-53549999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